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网络询价结果通知书

(2020)粤0304执19376号

周道成：

本院在执行周道成罚金一案中，本院已作出(2020)粤0304执19376号执行裁定书，依法裁定拍卖被执行人周道成名下位于葛店镇葛洪路北侧上街村葛洪花园二期7号楼4单元13层1303号房产【不动产权证书(明)号S2015023608+S2015023610】。

本院于2020年7月30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平台查询，上述房产的评估价格分别为人民币278683元、人民币393648元、人民币326556元，评估均价为人民币332962.33元。

如对本院进行上述网络查询的价格有异议的，应自本通知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不提出的，本院将以上述查询价格作为司法网络拍卖的起拍价对上述房产进行司法网络拍卖。

特此通知。

二〇二〇年八月五日

联系人：张月明、柯春燕

联系电话：0755-21981187/21981579

本院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金地工业区106栋5楼执行局

邮编：518048

